

证券代码：874851

证券简称：谷登机械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会议现场地址为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纬三路南侧，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纬三路南侧）会议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9时。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851	谷登机械	2025年12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

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经研究，拟提名陈凤钢、安卫华、朱永、王超文 4 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与经职代会选举出来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现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经研究，拟提名张锋、姚巧莉 2 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经职代会选举出来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了保证公司年度审计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公司拟将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变更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四）《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安排公司员工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就修改后的章程进行备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4）；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收取复印件）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收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

2. 合伙企业股东应当由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或者由前述人士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合伙企业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收取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合伙企业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收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

3.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收取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收取复印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30日9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安卫华

联系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开发区纬三路南侧

联系电话：0515-83608266

邮政编码：22410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谷登重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